湖南省2020年面向中国科学院大学

选拔选调生公告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选调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加强优秀年轻干部队伍源头建设，湖南省2020年面向中国科学院大学选拔一批选调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拔对象及数量

中国科学院大学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不含定向培养生、委托培养生和独立学院毕业生。主要安排到省直、市州直机关（职位及数量详见报名系统）,具体选拔数量，根据考生考试、考察等情况综合确定。

二、选拔条件

除具备《公务员录用规定（试行）》有关资格条件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为民情怀，服从组织安排，讲奉献、能吃苦、肯作为，品学兼优；

（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中共党员（含中共预备党员，日期截至公告发布之日）。

2.大学期间担任过班长、团支部书记以上学生干部。

3.具有参军入伍经历。

（三）符合《湖南省2020年选调生选拔重点学科目录》专业要求。

（四）身体健康。

三、选拔程序

（一）网上报名

2019年12月23日9:00至2020年1月3日17:00，报考人员登录湖南人事考试网选调生报名平台报名。认真阅读《湖南省2020年面向国内高校选拔选调生报考须知》，如实、准确提交报名信息、上传照片。考生填报一个志愿，报考长沙市以外的，优先录取。

考生于2020年1月8日9:00至1月10日17:00登录湖南人事考试网选调生报名平台打印准考证。

（二）考试及资格审核

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

笔试科目为《综合能力测试》，笔试时间定在2020年1月11日，在北京、上海、西安、成都、长沙、广州六地同时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及有关事项见准考证。

按照选拔计划1:3的比例，分男女划定面试入围合格分数线。合格人员进入面试。面试主要采取深度面谈方式进行，面试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面试现场进行资格审核。考生须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党员身份证明、准考证、学生证，学生干部任职证明、奖励荣誉证书及复印件，2份学院党组织、学校就业指导部门同意推荐并盖章的《湖南省2020年选调生选拔报名推荐表》。

**进入面试环节的国科大考生，填写《湖南省2020年选调生选拔报名推荐表》，并在“学院推荐意见”处，加盖研究所或院系党组织印章，请按照培养单位统一寄送至国科大就业中心钱老师，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路80号中国科学院大学青年公寓东平房121房间，电话：010-82640460。**

2020年2月上旬，考生登录湖南人事考试网查询笔试成绩。

（三）考察

根据综合成绩（笔试成绩占30%，面试成绩占50%，学生干部、社会实践和奖励荣誉占20%），按照选拔计划1：1.5的比例，分男女划定考察入围合格分数线。合格人员列为考察对象，实行差额考察。

考察采取个别谈话、查阅档案等方式进行，主要了解考生政治素质、道德品行、选调志向、学习成绩、专业素养、社会实践、遵纪守法等方面的情况。

考察由湖南省委组织部统一组织，具体时间和事项另行通知。

（四）签约、体检、公示

根据考察情况，研究确定拟选拔对象。拟选拔对象到长沙签订就业协议，并进行体检。体检按公务员体检有关规定进行。

对体检合格的拟选拔对象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五）录用

公示无异议的，下发录用通知。新录用选调生持毕业证、学位证和就业报到证等到相关市州委组织部报到，办理录用手续。

有以下情形的，一律取消选拔或录用资格：（1）不符合选拔条件或弄虚作假的；（2）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学术不端和道德品行问题的；（3）考察、体检不合格的；（4）在规定时间内不签约的；（5）公示反映有影响录用情形或不适合作为选拔对象的；（6）不服从组织统一分配的；（7）不能在2020年7月31日前拿到毕业证、学位证，不按时报到的；（8）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录用为公务员情形的。

四、其他

新录用选调生由湖南省委组织部根据需求，结合个人志愿、专业、籍贯等，统筹安排到省直、市州直机关。录用后先到乡镇（街道）锻炼2年，人事关系放到乡镇，并至少安排1年时间到村任职。基层锻炼期满且考核合格的，统筹安排回省直、市州直机关工作。

选调生试用期满且考核合格的，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试用转正、任职定级。转正后，博士研究生任二级主任科员，硕士研究生任四级主任科员，本科生任一级科员。表现优秀的，按照有关规定可选拔担任领导职务。

新录用选调生统一按博士研究生6万元、硕士研究生4万元、本科生3万元的标准，一次性发放生活补助。

考生不需要缴纳报名考试费和体检费。

本公告由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负责解释。热忱欢迎有志于投身湖南发展的优秀学子踊跃报名。

咨询电话：0731-82216073

附件：湖南省2020年选调生选拔重点学科目录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

2019年12月19日

|  |  |  |
| --- | --- | --- |
| 附件 | |  |
| 湖南省2020年选调生选拔重点学科目录 | | |
| 学科大类 | 学科类别 | |
| 文史哲  大类 | 哲学类（限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语言文学类（限中国古代文学、中国现当代文学、汉语言文学、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新闻传播学类 | |
| 经济与管理学大类 | 经济学类、工商管理类、农林经济管理类、公共管理类 | |
| 法学大类 | 法学类、社会学类、政治学类、公安学类 | |
| 工学大类 | 机械类、材料类、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类（能源动力类）、电气工程类（电气类）、电子通信计算机类、控制科学与工程类（自动化类）、土建类、水利工程类、地矿类、测绘类、交通运输类、农林工程类、环境科学与工程类（环境与安全类）、化学工程与技术类（化工与制药类）、食品与生物类（食品检验与生物类） | |
| 农学大类 | 作物学类（植物生产类）、林业与园艺学类（林学类）、植物保护与农业资源利用类（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畜牧畜医学类（动物生产与动物医学类）、水产类 | |
| 医学大类 |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 |

注：具体专业见2019年湖南省公务员考录专业目录。